

6. 华小学校赞助人简则样本

这份华小学校赞助人简则样本只供参考。各校董事会应根据各自的具体情况，拟定本身的学校赞助人简则。

(2008年1月修订)

马来西亚 XXXX 州 PQRS 市 WXYZ 花园 ABCD 国民型华文小学 赞助人简则

1. 名称
本学校赞助人的名称是_____国民型华文小学赞助人。
2. 宗旨
 - 2.1 维护母语教育，确保华小不变质。
 - 2.2 凝集社会各阶层人士力量，捍卫和发展母语教育体系。
 - 2.3 捍卫华小在联邦宪法下的地位和权益。
3. 组织
 - 3.1 个人、团体或商号都可以成为学校赞助人。
 - 3.2 学校赞助人分为学校普通赞助人和学校永久赞助人两种。
4. 资格
 - 4.1 学校普通赞助人
 - 4.1.1 凡每年缴交年捐马币_____ (RM_____)，年龄达廿一岁及以上者可成为个人普通赞助人。
 - 4.1.2 凡每年缴交年捐马币_____ (RM_____) 的团体/商号，可成为团体/商号普通赞助人。
 - 4.2 学校永久赞助人
 - 4.2.1 凡一次缴交学校赞助费马币_____ (RM_____) 或以上，年龄达廿一岁及以上者可成为个人永久赞助人。
 - 4.2.2 凡一次缴交学校赞助费马币_____ (RM_____) 或以上的团体/商号，可成为团体/商号永久赞助人。

5. 权利
 - 5.1 凡学校普通赞助人或学校永久赞助人，均可出席学校赞助人大会。
 - 5.2 凡成为学校普通赞助人或学校永久赞助人一年及以上者，均有选举或被选为学校董事之权利。
 - 5.3 学校普通赞助人或学校永久赞助人，均可提出各项发展学校和维护华教的意见和建议，供学校赞助人大会或学校董事会参考、采纳。
6. 选举学校董事
 - 6.1 学校赞助人大会须按学校董事会章程选出三名代表出任学校董事。
 - 6.2 选举方式：
 - 6.2.1 在选举学校董事时，一份最新合格的学校赞助人名单须随会议通知书一起寄出。
 - 6.2.2 凡合格的学校赞助人皆有权被提名为候选人。
 - 6.2.3 与会之合格的学校赞助人有权提议或附议不超过_____位候选人。
 - 6.2.4 由学校赞助人大会选出唱票人、监票人和计票人。
 - 6.2.5 每名学校赞助人只限一票，同时须亲临会场，出示身份证领取选票。来自团体/商号的学校赞助人须出示该团体/商号之委托书方能领取选票。
 - 6.2.6 选举须以秘密投票方式进行，并在学校赞助人大会上当众开票。
7. 会议
 - 7.1 学校赞助人年度大会须在每年_____月_____日之前召开。会议通知书、学校董事会书面工作报告和财政报告，须在开会前 14 天寄给学校赞助人。
 - 7.2 学校赞助人如有提案，须以书面报呈，提案须于开会前 7 天以挂号信或直接交到学校董事会秘书处。学校董事会有权审查提案，决定是否应列入议程。
 - 7.3 学校赞助人大会法定人数为_____或全体学校赞助人的五份之一(1/5)，以少者为准。
 - 7.4 学校赞助人大会出席者不足法定人数，即作流会论。展期之大会须于 14 天内召开，同时不能议决超过原有议程内所列之事项。
 - 7.5 学校赞助人特别大会：
 - 7.5.1 学校董事会认为需要或不少于过_____名学校赞助人联合书面要求召开时，学校赞助人特别大会须在 30 天内召开。
 - 7.5.2 学校赞助人特别大会通知书，必须在会议前 14 天寄给学校赞助人。有关会议通知书须详细列明讨论之事项或要通过之议案。
 - 7.5.3 学校赞助人特别大会不足法定人数，会议即作流会论。展期之大会须于 14 天内召开，同时不能议决超出原有议程内所列之事项。
8. 职权
 - 8.1 选举及罢免学校赞助人大会所选出的学校董事。